

郑州大学
Zhengzhou University

人事处

首页 设为首页 添加收藏

简介 机构设置 人事动态 院士工作 师资队伍 劳动工资与社会保险 博士后流动站 信息下载

师资队伍 当前位置: 首页 > 师资队伍

热点新闻

- 声明 [2019.03.21]
- 入职人员体检须知 [2019.02.25]
- 各单位上报拟接收人员... [2017.09.29]
- 关于做好2019年河南省... [2019.03.21]
- 关于做好2019年全省专... [2019.02.22]
- 工伤认定、伤残鉴定及... [2019.01.29]
- 各类人才计划专家名单 [2019.01.29]
- 关于开疆博资博士后专... [2019.01.22]
- 关于申报中国博士后科... [2019.01.22]
- 关于开疆2019年度博士... [2019.01.22]
- 关于开疆2019年上半年高... [2019.01.14]
- 关于开疆2018年第二期... [2019.01.08]
- 2018年度考核表格 [2019.01.02]
- 关于报送2018年专业技... [2018.12.29]
- 关于报送教师岗位类别... [2018.12.29]

关于申报2019年度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的通知

作者: 发布于: 2018-05-07 访问次数: 2204 次

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通知精神, 2019年我校开展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工作。为做好项目申报工作,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要求

各院系要高度重视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报工作, 要严把质量关, 好中选优, 发挥择优资助的导向作用; 把项目资助与推动创新驱动和转型发展结合起来, 与吸引和培养高层次人才结合起来, 推进我校人才队伍建设。

二、申报人员条件

申报择优资助经费的留学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:

(一) 在外留学一年以上, 学有所成, 新近回国工作;

(二) 取得硕士以上学位或获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;

(三) 年龄一般在四十五岁以下;

(四) 能独立主持研究开发工作, 有培养发展前途;

(五) 申报项目在国内或本地区、本领域具有领先水平, 具有应用开发前景, 可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友情链接 === 友情链接 ===

Copyright © 2012郑州大学 人事处 All Right Reserved.

已入选国家、本省人才计划的留学人员不再给予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。

三、申报项目要求

(一) 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。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资助分优秀、启动两类申报。其中, 优秀项目资助金额8-10万元, 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主持省部级重点科技攻关或技术改造项目, 或某一学科领域具有领先水平的研究开发项目; 启动项目资助金额3-5万元, 主要资助新近回国的留学人员, 从事某一学科或技术领域的研究。

(二) 申报重点。围绕《国家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参考目录》, 重点资助前沿基础交叉科学、新型能源技术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先进材料、先进装备制造与智能制造、农业与粮食安全、资源生态环境、现代医学与前沿生物、金融安全等前沿科学和重点技术方向的留学回国人才。

(三) 申报名额。全校(校本部)申报项目不超过3项。各院系按照条件和要求, 认真筛选上报, 每单位不超过1项。为保证上报资助项目质量, 我们将邀请专家对各院系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, 择优上报。各附属医院根据河南省人社厅通知要求, 直接上报。

四、申报时间和办法

各院系要抓紧组织申报工作, 在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、审核后, 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, 于2018年5月18日将下列材料报至人事处537房间。

(一) 《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》纸质材料一式三份, 表格可从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“下载中心”下载, 《留学人员择优资助经费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》纸质材料一份(见附件)。《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申请表》和《基本情况一览表》电子版均发送至kgk@zzu.edu.cn。

(二) 在外留学一年以上的证明材料、中级以上职称证书或硕士以上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(原件验收后即退回, 复印件须加盖院系公章), 在国外取得的学位需经国家教育部认证。相关复印件附申请表后装订。

联系电话: 67781086

联系人: 张晓磊

人事处
2018年5月7日

附件【留学人员择优资助经费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.xls】已下载232次

上一篇: 关于开展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改革调查问卷的通知
下一篇: 关于对新进人员办理初聘手续的通知

